

循环信用证知识介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8/2021\\_2022\\_\\_E5\\_BE\\_AA\\_E7\\_8E\\_AF\\_E4\\_BF\\_A1\\_E7\\_c27\\_28111.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8/2021_2022__E5_BE_AA_E7_8E_AF_E4_BF_A1_E7_c27_28111.htm) 循环信用证

(Revolving Credit) 是指信用证被受益人全部或部分使用后，又恢复到原金额，再被受益人继续使用，直至用完规定的使用次数或累计总金额为止的信用证。它与一般信用证的不同之处在于它可以多次循环使用，而一般信用证在使用后告失效。循环信用证主要是用于长期或较长时间内分批交货的供货合同。使用这种信用证，买方可节省开证押金和逐单开证的手续及费用，卖方也避免了等证、催证、审证的麻烦，因而有利于买卖双方业务的开展。循环信用证按运用的方式分为按时间循环和按金额循环两种：(1) 按时间循环信用证是指受益人在一定时间内可多次支取信用证规定金额的信用证。这种信用证又有两种做法：一是受益人上次因故未交或未交足货物从而未用完信用证规定的金额，其货物可移至下一次一并补交，其金额可移至下次一并使用的，称为可积累使用的循环信用证 (Cumulative Revolving Credit)；二是受益人上次因故未交或未交足货物，该批货物的支款权也相应取消，其金额不能移至下次一并使用的，称为非积累使用的循环信用证 (Noncumulative Revolving Credit)。(2) 按金额循环信用证是指受益人按信用证规定金额议付后，仍恢复原金额再继续使用，直至用完规定的循环次数或总金额为止。在该项下，恢复到原金额的做法有3种：第一，自动式循环：信用证规定的每次金额使用后，无需等待开证行通知，即可自动恢复到原金额，可再次使用。第二，半自动循环：信用

证规定的每次金额使用后，需等待若干天，若在此期间开证行未发出停止循环使用的通知，即可自动恢复到原金额，可继续使用。第三，非自动循环：信用证规定的每次金额使用后，必须等待开证行的通知到达后，方能恢复到原金额，继续使用。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